

“名师在线教学投资”骗局揭秘

□法治报记者 王川
法治报通讯员 金剑轩

“股市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是大家耳熟能详的一句话，然而倘若你有“专业人士”愿意为你在线授课，悉心点拨生财之道，为你贴心推荐现货交易平台进行投资，你是否会有一点点心动呢？小心！此种“名师在线教学投资”很有可能是犯罪分子精心编织的陷阱。

近日，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对黄某等48人利用现货交易平台实施网络诈骗案提起公诉，900余名被害人合计被骗1.2亿余元。为此，办理此案的检察官抽丝剥茧，揭秘“名师在线教学投资”骗局。

案情简介： 平台炒茶 操控行情

2018年3月至7月，犯罪嫌疑人黄某与多名代理商合谋，招募人员通过QQ聊天、网络直播等方式，假扮“股神”“讲师”“主播”等多个角色，谎称在某电子交易平台投资茶叶可以盈利，引诱被害人至该平台开户、入金。由“讲师”引导被害人进行操作投资，操盘手配合“讲师”控制行情走势使得被害人先期获利。待被害人按照“讲师”的指导加大投资后，利用己方杠杆优势通过后台操控与被害人资金进行对冲，导致被害人爆仓、亏损，犯罪分子据此从中牟利。

手段剖析： 各行其道 在线挖坑

被害人是如何被盯上？又是如何被引导着从“在线听课”变成“在线投资”最终“在线被坑”的？40多名犯罪分子又是如何各行其道，共同织就一张“诈骗”天网？检察官总结下来，主要是五个关键步骤：

第一，对接平台，搭建“陷阱”。犯罪分子先寻找相应的现货交易平台与之签约，成为平台经销商，获得挂牌交易某种商品的权限，再利用该类平台投资交易量极小的特点，通过注册多个关联账号、集中优势资金等方式，实现控制该商品价格走势的目的，搭建投资陷阱。

第二，在线撒网，前站猎头。犯罪分子以炒股为噱头，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吸引被害人加入群聊，后利用各种话术与网上搜来的“小道消息”，塑造精通股市投资、洞悉股票涨跌态势的“股神”形象，待时机成熟时，推荐被害人进入同伙开设的QQ直播间听“讲师”授课，进一步对被害人“洗脑”。

第三，设“托”撬边，集中围猎。犯罪分子引诱被害人进入的QQ群和直播间内，看似学员众多，天南海北，互不相识，其实“水军”密布。这些由犯罪分子的同伙扮演的“水军”不断



资料图片

在群内制造舆论、烘托气氛，与“股神”“讲师”们一唱一和，让被害人不知不觉间一步步滑向深渊：首先，用专业征服你。“股神”在QQ群内与被害人交流股票信息、分析大盘走势，期间不断有“水军”提出“股神”分析得非常好，推荐的股票都能赚钱，想要听“股神”讲讲更多的内幕消息，此时“股神”的助理会顺势在群内发布直播间链接，吸引被害人进入直播间听课；其次，用“钱景”吸引你。直播间内“讲师”在谈论股票投资的过程中，会有“水军”突然跳出与其对话，引出“讲师”正在参与的“翻身圆梦工程”，称在某平台上投资茶叶比炒股更赚钱，“钱景”大好，还能顺便做公益。期间“水军”会不断咨询该平台的有关事宜、央求“讲师”带大家一起赚钱，炒热相关话题，“讲师”借势引导被害人进入该平台进行开户。最后，用“蝇利”诱惑你。被害人到平台开户、入金后，“讲师”们会预测相关商品的价格走势，准确率近乎百分之百，原因当然是幕后操盘手的配合。这一阶段对被害人而言是“蜜月期”，小额盈利不断，“讲师”会体贴地提醒大家不要买太多，投资有风险。待被害人彻底信任“讲师”后，“讲师”“水军”就一齐发力，鼓动被害人加大投资，鼓吹一夜暴富的神话。

第四，时机成熟，一战收割。在被害人憧憬未来，筹措资金加大投入时，犯罪分子却在密

检察官说法>>>

本案中，各犯罪分子分工协作，通过直播间引流、操控商品价格、诱导被害人反向操作等手段，以投资交易茶叶商品为掩护，骗取被害人资金，上述行为符合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钱财的犯罪构成，金山区检察院以诈骗罪对48名犯罪分子提起公诉。

犯罪分子的作案手法呈现三个特点：一是分工协作。吸粉、直播、操盘、指挥各有其人，各司其职，一套“组合拳”打得出神入化。二是目标明确。充分利用广大股民普遍亏损，翻本心切的心理，顺带竖起公益大旗，利用网络四处寻觅潜在被害人。三是心狠手辣。“收割日”一声令下，绝大部分被害人爆仓亏损，连止损的机会都没有，导致很多人一日之内倾家荡产。

对此，检察官提醒大家，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投资需求愈发旺盛，在选择投资渠道和投资方向时，更要擦亮眼睛，提高警惕。对冠以“新类型”“新形式”之名的投资项目，要多咨询、多了解，慎重选择是否参投，即使参投，也要科学控制资金投入。同时，不要轻信承诺“高回报、低风险”“稳赚不赔”的投资项目，选择正规的投资平台及投资项目，尽量控制资金风险。如若发现投资被骗时尽量收集证据材料，包括转账记录、聊天记录、文件或合同等书证，及时报警。

“拎包入住”动迁安置房 罔顾法律被判刑

□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
法治报通讯员 胡佳来

空置未分配的动拆迁房能随意强占使用吗？近日，上海市青浦区检察院以涉嫌寻衅滋事罪对一先后强占两套动迁房的被告人提起公诉。法院审理后于今年9月26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李芳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

2004年，原青浦区香花桥镇的王家村计划动迁，村民对入住新小区新房子充满了期待。但是时年35岁的李芳没那么高兴，原来，她的第二次婚姻属于招“上门女婿”，可根据当地习俗，在农村动迁没有女儿的份，李芳不知道自己这样的情况能否分到房子。

李芳向生产大队队长反映了情况，队长也很是上心，经过一番咨询，队长告诉李芳，她符合离婚户政策，能够分到30平方的面积，如果看中的房屋面积超出标准，要交差价补齐。

2007年，王家村村民纷纷搬到了动迁的惠民小区。一天，李芳以看房为由来到拆迁办，用抵押身份证的方式拿到了惠民小区3号楼601室的钥匙，该套房屋面积为80平方米。之后，她就再也没有将钥匙归还，李芳和丈夫朱国强带着女儿小丽竟然强占了这套屋子，直接搬进毛坯房居住。

原来，王家村动迁后，李芳一家人起初租房居住，但是丈夫朱国强在外赌博输了一大笔钱，根本拿不出钱缴纳房款差额。当时，家中就只有李芳一个人工作，经济上陷入窘境。李芳听说有人以看房的名义至拆迁部门拿钥匙直接入住，夫妻二人商量后也决定效仿。

一家人住了几个月后，李芳丈夫的债主周峰上门来讨债。周峰对李芳一家人恐吓称，如果他们不把10万元债还了，就让他们全家吃不了好果子。周峰以为李芳一家的住处是属于他们的动迁房，于是强行让夫妻二人签了一份售房协议以抵消债务。

2008年4月，李芳一家被迫搬出了第一套强占的动迁房。

不是屋主却“卖房”抵债

尝到甜头故技重施

一年多后的2009年11月，李芳和朱国强夫妻二人来到妹妹家玩。妹妹家顺利从王家村动迁到了惠民小区，在交谈中，李芳夫妇得知妹妹家所在的这栋楼里还有屋子空置，于是，二人又想故技重施。后来，李芳夫妇发现该栋楼三楼有两间动迁房空置，且门锁的锁芯没有安装，就将其中一间房换了锁芯，直接入住了。他们入住的这套房屋面积为160平方米。

然而，那时的朱国强依然恶习未改，因为赌博欠了一屁股债。2010年9月，朱国强逃到外地躲债，李芳和女儿孤儿寡母也不敢继续住在强占来的房子里，只得搬离。

朱国强躲债后就渺无音讯，李芳彻底心死，几年后她就与他人同居并生下一子。

李芳新家庭的经济条件也不好，2018年12月，李芳又打起了惠民小区的主意。她和同居人带着孩子住进了此前强占的第二套动拆迁房。期间，李芳与同居人分手，但这次，她并没有带着小儿子离开。

2019年6月初，王家村村委会、惠民小区居委会和物业公司联合上门对小区内强占动拆迁房的住户发放腾退房屋告知书。李芳看到工作人员后，一脸不耐地将腾退告知书扔在一边。后来，村委会、街道工作人员又多次上门向李芳进行法律宣传，明确告知了她强占动拆迁房属于违法行为，但李芳仍以经济状况差、没有住处为由拒不搬离。

6月21日晚，民警在被李芳强占的第二套动迁房内将她抓获。

拒不搬离终被送上法庭

据被害单位工作人员介绍，被李芳强占的两套房屋由他们公司建设开发的，用途是动迁安置房，至今没有分配出去，属于空置房。经估价，第一套房屋被李芳夫妇强占期间的平均月租金为875元/月，第二套房屋在被强占期间的平均月租金为2400元/月。

街道工作人员称，2004年，李芳与拆迁办约定以补差价的形式取得被她强占的第一套动迁房，但是至今李芳都没有将这套房屋的欠款结清，因此她没有相应的分房证明。后来，李芳夫妇被债权人周峰上门赶走，房屋就一直被周峰强占。这两套房子和李芳、周峰两户人家没有关系，他们属于无理由强占。

面对检察官，看守所内的李芳流着泪说自己不知道强占动迁房触犯了法律，并对自己的犯罪事实如实供述。

2019年9月，青浦区检察院将李芳强占动拆迁房涉嫌寻衅滋事罪一案起诉至法院，法院审理后作出上述判决。

承办检察官介绍，本案中，被告人李芳任意强占房屋，且占有时间长，引起他人效仿，认定为情节严重。根据两高的司法解释及本市相关规定，任意占用公私财物，情节严重的，以寻衅滋事罪定罪处罚。目前，涉案小区内强占动迁房的住户已基本腾退完毕，希望市民朋友引以为戒，切勿效仿。

(涉案人物均为化名)